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开展自然资源 所有权首次登记的通告

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的要求，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按照资源公有、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对武汉市自然资源所有权开展首次登记。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自然资源登记单元的预划分

本次登记共预划分 44 个登记单元，分别是：

1. 后官湖国家湿地自然公园（含湖泊和自然保护地）。以自然保护区界线为基础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 府河湿地自然公园。以自然保护区界线为基础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 严西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4. 汤逊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5. 官莲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6. 武湖（含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7. 青菱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8. 黄家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9. 南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0. 野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1. 塔子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2. 鲢子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3. 机器荡子。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4. 北湖（江汉）。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5. 菱角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6. 西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7. 后襄河。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8. 小南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19. 张毕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0. 竹叶海。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1. 墨水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2. 龙阳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3. 月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4. 莲花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5. 沙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6. 紫阳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7. 晒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8. 水果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9. 四美塘。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0. 内沙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1. 北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2. 竹子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3. 清潭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4. 野芷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5. 杨春湖。以湖泊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6. 汉江。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7. 打鼓渡河。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8. 巡司河。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9. 吴家寺河。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40. 琴断小河。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41. 黄孝河。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42. 青山港。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43. 北湖港。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44. 青菱河。以河流管理范围为基础，结合堤防、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二、开展自然资源登记工作的时间

本次开展自然资源首次登记工作的时间约为半年。

三、自然资源类型、范围

登记单元内的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以及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国家所有权和自然生态空间。本次登记区域涉及 15 个区（具体见附件）。

四、其他事项

自然资源所有权代表（代理）行使主体、集体土地所有权人、国有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主体，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

特此通告

附件：登记区域名称及涉及的区名单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单元涉及区域名单

序号	名称	区域范围
1	后官湖国家湿地自然公园（含湖泊和自然保护地）	蔡甸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阳区
2	府河湿地自然公园	东西湖区、黄陂区
3	严西湖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青山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4	汤逊湖	江夏区、洪山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5	官莲湖	蔡甸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6	武湖（含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黄陂区、新洲区
7	青菱湖	洪山区、江夏区
8	黄家湖	洪山区、江夏区
9	南湖	洪山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10	野湖	洪山区、江夏区
11	塔子湖	江岸区
12	鲢子湖	江岸区
13	机器荡子	江汉区
14	北湖	江汉区
15	菱角湖	江汉区
16	西湖	江汉区
17	后襄河	江汉区
18	小南湖	江汉区
19	张毕湖	硚口区
20	竹叶海	硚口区

序号	名称	区域范围
21	墨水湖	汉阳区
22	龙阳湖	汉阳区
23	月湖	汉阳区
24	莲花湖	汉阳区
25	沙湖	武昌区
26	紫阳湖	武昌区
27	晒湖	武昌区
28	水果湖	武昌区
29	四美塘	武昌区
30	内沙湖	武昌区
31	北湖（青山）	青山区
32	竹子湖	青山区
33	清潭湖	青山区
34	野芷湖	洪山区
35	杨春湖	洪山区
36	汉江	东西湖区、硚口区、蔡甸区、汉阳区
37	打鼓渡河	汉阳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蔡甸区
38	巡司河	武昌区、洪山区
39	吴家寺河	黄陂区、新洲区
40	琴断小河	汉阳区
41	黄孝河	江岸区
42	青山港	青山区
43	北湖港	青山区
44	青菱河	洪山区